

# 栖霞市人民政府文件

栖政发〔2021〕18号

---

## 栖霞市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城区振兴路和滨河路 标准名称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市政府各部门，各企事业单位，省市属驻栖各单位：

为进一步规范市区地名管理，优化城市环境，结合城建规划，在广泛征求社会各界人士意见的基础上，经市政府研究决定，对市区电业路恢复原名振兴路，商业街更名滨河路。标准名称自公布之日起使用。

附件：栖霞市城区振兴路和滨河路标准名称一览表

栖霞市人民政府  
2021年10月8日

## 栖霞市城区振兴路和滨河路标准名称一览表

序号	标准名称	走向	道路起止点	批准文号	名称来历含义	拟更名	命名理由	备注
1	电业路	东西	西自迎宾路,东接张栖霞公路	栖霞发 [2007]14号	以电业集团公司座落在路南侧命名	振兴路	路西有振兴桥,“振兴”一词,意为“大力发展,使兴盛起来”,寓意美好。故恢复原名。	原:山城七路 振兴路(栖霞发 [1996]11号)
2	商业街	南北	北自腾飞路,南至翠屏路	栖霞发 [1996]11号	以商贸最集中最繁华的特色命名	滨河路	与白洋河并行,在河之滨,故名。	原:霞光二路



